

栾川山水文苑项目 S1 地块开关插座及面板 采购合同

成本代码： 03020304

合同编号： LCS1-JA-061

发 包 人： 栾川县浩德颐康文旅有限公司

承 包 人： 郑州德沃电气有限公司

签订时间： 2022 年 12 月 12 日

栾川山水文苑项目 S1 地块开关插座及面板采购合同

发包人（以下简称甲方）：栾川县浩德颐康文旅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0324MA9FJURUXE

承包人（以下简称乙方）：郑州德沃电气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0105062670229P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栾川山水文苑项目S1 地块开关插座及面板采购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栾川山水文苑项目S1 地块开关插座及面板采购。

2、工程地点：洛阳市栾川县湾滩大桥西北山水文苑项目。

二、工程承包范围

承包范围：栾川山水文苑项目S1 地块（除 16#楼东单位外）开关插座、面板供货。

备注：合同清单量为暂定量，乙方应在每次供货前向甲方确认（包括但不限于规格型号、供货数量等），经甲方书面确认并收到甲方出具的《开关插座供货通知单》后方可供应。

三、承包方式

1、合同承包方式：采用全费用综合单价、暂定总价形式。

1.1、全费用综合单价中已包括但不限于承包范围内所订产品的制作、供应、包装、运输（含保险费）、装卸、利润、税金、产品检测及其他附随义务等所有费用、质保期内的维修费和保修期内所需的备品备件费。

四、合同价格

1、合同暂定含税总价为¥153878.56 元（大写人民币壹拾伍万叁仟捌佰柒拾捌元伍角陆分（以下简称“合同总价”）。其中不含税金额为¥136175.72元（大写人民币壹拾叁万陆仟壹佰柒拾伍元柒角贰分），增值税税金为¥17702.84元（大写人民币壹万柒仟柒佰零贰元捌角肆分），税率13%。详见附件二《价格清单》。

2、增值税税率说明：

2.1、合同价增值税税率按 13%计算，如因国家税收政策变化引起增值税税率调整，增值税税金依据国家增值税税率调整进行增减调整，合同价随增值税税金增减进行增减调整（合同不含税金额不变）。增值税税金增减金额随付款节点进行调整，结算总价的税金按实际付款时税率进行结算。

2.2、如因乙方纳税资格变更引起增值税税率变化，风险由乙方自行承担（税率增加的，甲方仍按原税率支付税金；税率减小的，甲方按减小后的税率支付税金）。

六、工程价款支付

1、按批次进行支付；

2、每批次供货完成且经甲方、乙方、监理、总包联合验收合格后 15 日内支付至该批次对应金额的 80%；

3、项目全部供货完成并经甲方、乙方、监理、总包联合验收合格，且配合甲方结算完成后支付至结算金额的 95%；

4、剩余金额（即结算金额的 5%）留为质保金，质保期 1 年（自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算），质保期内，如因产品质量问题或乙方其他违约行为等导致乙方存在应支付未支付款项或甲方代乙方支出的款项的，甲方有权在工程质保金中直接扣除，质保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乙方应负责赔偿，因此导致工程质保金低于 5%，乙方应在收到甲方补足通知之日起 3 日内予以补足。质保金在质保期届满后 15 日内无息退还剩余款项（若有）。

5、每次付款前，乙方应按甲方要求出具合法有效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当甲方向乙方累计支付款项至本合同结算值的 95% 时，乙方须向甲方开具结算金额 100% 的合法有效的发票，否则甲方除扣留质保金外，还有权拒绝支付应付的工程款。乙方应在开票之后 5 个工作日内将发票送达甲方，甲方签收发票的日期为发票的送达日期。

6、乙方应提供合规发票，乙方开具发票不合规时出现税务问题，乙方应承担赔偿责任，包括但不限于税款、滞纳金、罚款及其相关的损失。不合格发票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情形：开具虚假、作废等无效发票或者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开具、提供发票的；开具发票种类错误；开具发票税率与合同约定不符；发票上的信息错误；因乙方迟延送达、开具错误等原因造成发票认证失败等。

7、对发票不合规的约定：

7.1、乙方提供的发票为增值税专用发票的，因乙方迟延送达、开具错误等原因导致其提供的增值税专用发票没有通过税务部门认证，造成甲方不能抵扣的，甲方有权拒绝接收。

7.2、乙方开具虚假、作废等无效发票或者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开具、提供发票的，乙方应自行承担相应法律责任，赔偿由此给甲方造成的全部损失并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 20% 的违约金，乙方提供履约保证金的，甲方有权扣除乙方全部履约保证金，以上违约

金或履约保证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乙方应予赔偿；乙方重新开具的发票仍与合同约定不符的，乙方除按本项前述约定承担责任外，甲方拒绝接收；乙方无法开具发票的，乙方除按本项前述约定承担责任外，乙方应退还甲方已付款项，赔偿由此给甲方造成的全部损失，甲方有权终止合同。

8、其他税务风险的合同约定：

8.1、如果甲方丢失增值税专用发票联和抵扣联，乙方应向甲方提供专用发票记账联复印件，并加盖乙方发票专用章。

8.2、如果获得开具的汇总专用发票，则乙方应提供其防伪税控系统开具的《销售货物或者提供应税劳务清单》，并加盖发票专用章。

9、按节点支付时，不再支付变更及签证款项，即变更及签证部分付款在结算后支付。

七、技术规范及质量要求

1、本合同所供货物为浙江德力西国际电工有限公司生产的“德力西”品牌 201 经济款系列（以封样样板为准）开关、插座。所供货物为全新的、从未拆封使用过的系列产品，并完全符合洛阳市供电局及图纸设计规定的质量、规格和性能的要求。

2、乙方应严格按照双方约定的质量和技术标准要求供应材料，且需符合现行的国家标准。

3、乙方应随每批产品提供相应的《产品合格证明》、《质量检验报告》、《产品质量保证书》、材料发票和其他相关技术质量资料。

4、乙方所供的开关插座质量必须符合相应的国家检验质量标准，如达不到此标准，甲方有权要求退货，退换货产生的包括但不限于运费、向第三方采购增加的费用等由乙方承担。

5、各型开关插座的规格、型号必须符合设计要求，应有合格证、“CCC”认证标志和认证证书复印件。

6、开关插座的绝缘性能、导电性能和阻燃性能必须符合相应的国家检验质量标准。

7、塑料（台）板，应具有足够的强度。塑料（台）板应平整，无弯翘变形等现象。

八、材料进场要求及供货

1、所有材料必须先送样品供甲方、监理确认并封样（封样地点：项目工程部）后，方可供货。各种材料的技术等级、光泽度、外观等质量应符合设计图纸、甲方封板要求及国家现行行业标准优等品的要求。

2、乙方在收到甲方项目部下发的《开关插座供货通知单》后对具体项目进行分批次

供货；在供货及办理数量核对、付款、结算等事项时，双方凭借《开关插座供货通知单》、《开关插座四方验收单》等资料办理结算事宜。

3、供货期限：接到甲方工程项目部《开关插座供货通知单》后 15 日内运抵项目现场并负责卸货码放至甲方指定地点。

4、交付地点：甲方项目所在地或甲方指定的地点。

5、包装要求：乙方产品按照行业标准进行包装，包装费用由乙方负责。

6、运输：运输费用由乙方负责，若在运输过程中出现安全事故，由乙方负责。乙方需在工地交货时将以下资料交给甲方：

6.1 装运单一式两份，注明装箱号；

6.2 货到现场出具相关产品满足交工要求的所有质量检测报告及技术文件。

7、乙方应在供货同时向甲方提交货物的检测报告、产品质量合格证书、“CCC”认证，否则甲方有权拒收。

8、有关本合同执行的技术文件必须单独包装伴随货物同时交付给甲方。技术文件可以是手册、图纸或其他形式的文件资料，所有乙方提供的技术文件的全部费用已包含在合同货物价格中。

9、货物运抵工地至验收前，由乙方妥善保管货物。甲方、乙方、监理单位、总包单位进行点箱和开箱验货时，如发现货物数量与清单不符，或者有损坏、拆封，产品包装、产品型号、规格、质量等不符合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货物，并要求乙方在二天内补齐直至复验合格。

10、乙方货物通过交货验收或甲方在《开关插座四方验收单》的签字确认并不免除乙方对产品质量的瑕疵担保责任。

11、乙方确保供货过程安全，如发生事故，责任由乙方负责。

九、设备、材料采购及试验

产品送检：甲方有权对乙方所供的每批产品进行抽检并自行选择检测单位，检测费用由乙方承担。如检测结果为不合格的，乙方还应按甲方要求更换并承担由此给甲方带来的一切经济损失。

十、质保期维修

1、乙方应当在接到保修通知之时起 48 小时内派人至现场维修。乙方不在约定期限内派人维修或更换的，甲方有权委托他人维修或更换，因此产生的所有费用由乙方全部承担。在正常使用中，对于由乙方开关插座自身质量问题造成的客户索赔，乙方应承担

由此造成的一切责任和损失。

十一、验收

乙方将每批次产品生产完毕运送到甲方指定施工现场，由甲方委托的监理方组织工程施工方一并进行验收合格后，由甲方、乙方、工程施工方及监理方共同在乙方出具的四联供货验收单(附件二)上签字。甲方持两联，工程施工方、乙方各持一联，作为结算依据之一。

十二、工程变更、签证

1、乙方应严格按照经甲方审核签认的施工图纸施工，不得随意变更；若确需变更，应按程序报甲方书面同意后，方可变更施工，否则造成的一切后果及责任均由乙方负责。

2、施工过程中，若甲方需要增减项目或变更项目应提前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乙方承诺满足甲方的需求。

3、变更、签证的计价原则：本合同执行期间，若因甲方设计原因引起的设计变更，由甲方出具设计变更单。因设计变更引起部分分项工程子目的增加，该项子目的综合单价在合同中（即后附价格清单）有相同子目的执行相同子目的单价，合同中后附表中有相近子目的按相近子目执行；若合同中后附表无适用或类似于变更、签证工程综合单价的，则由甲方乙方共同认价后按照认价计入结算；若在施工过程中未由甲方认价的，结算时按照甲方认为可行的单价计入结算，乙方不得有任何异议。

4、设计变更与现场签证必须进行一单一算、一月一清。为了保证甲方成本管理部、项目工程部及乙方三方资料的完整性和一致性，每月5日之前，应按“一月一清”的原则，对上月所有甲方发出的设计变更单和收到的工程签证单进行核对和清理，并签字确认。对于乙方在结算时提出的、月结月清中未登记的设计变更和现场签证，甲方有权不接收、不计算、不结算和不支付费用。

十三、结算方式

1、结算依据：甲方审核签认的施工设计方案、甲方认可的变更签证、施工合同、补充协议、招标、投标文件等。

2、结算价款=现场验收合格量*全费用综合单价±变更、签证造价—其他应扣费用（含违约金）。

3、乙方结算资料在报送甲方时一次性报送完整，在甲方结算审价过程中，不再接受增加任何结算资料（图纸、签证变更单、价格凭证等），送审的结算书中若有遗漏项目均作为让利给甲方，不作增加调整。

4、乙方报送结算书应诚实准确，若最终审减额（报送金额—结算金额）超过结算金额的 5%，则需要乙方向甲方支付超出 5% 部分的费用 3% 作为违约金，且违约金在结算金额中一次性扣除。

5、合格证、检测费用等由乙方自行承担。

6、若甲方需在本合同约定的承包范围以外委托乙方完成其他工作，应以正式书面形式将具体工作范围、价款、完成时间、付款方式等主要内容通知乙方。若无正式书面委托，甲方不予结算。

十五、履约保证金

1、合同签订后 7 日内，乙方需向甲方提供伍仟元整的履约保证金（前期投标的伍仟元投标保证金在本合同生效时自动转为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金为工期、质量等方面的履约保证。乙方在工程工期、工程质量等方面兑现投标书的承诺，在工程全部验收合格后 7 日内退还剩余履约保证金（若有），履约保证金在任何情形下均不计利息。

2、凡在工期、工程质量、安全文明施工等要求中，任何一项要求没有达到本合同约定，甲方有权按比例或全额扣除乙方履约保证金，乙方应在 7 日内予以补足，否则，甲方有权在应付款项中暂时扣除用于补足履约保证金。

十六、双方责任与义务

1、甲方的责任与义务

1.1、遵守法律、法规和规章，甲方应在其实施本合同的全部工作中遵守与本合同有关的法律、法规和规章，并应承担由于其自身违反上述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责任。

1.2、甲方委派 胡涛 为现场代表（身份证号码：410523198310287575），电话 15537157567，监督、检查产品、工程的质量，协调工作中发生的有关事宜，并参与产品、工程的初验、验收和签证工作。如现场代表变更则需及时通知乙方。

1.3、甲方应提供乙方所需工程建筑图、说明书、建筑平面图、变更图及有关技术文件等作为乙方产品设计和施工的有效依据。

1.4、甲方协调乙方与土建单位施工配合问题，并督促工程进度。

1.5、签订合同时，甲方向乙方提供建筑施工图、变更通知及相关材料 1 套。

1.6、甲方应及时按合同要求给乙方拨付工程款、组织工程竣工验收并按合同规定办理竣工结算。

1.7、进场材料及施工成品、半成品达不到标准要求的，甲方有权责令乙方调换。

2、乙方责任与义务

2.1、遵守法律、法规和规章，乙方应在其负责的各项工作中遵守与本合同工程有关的法律、法规和规章，并保证甲方免于承担由于乙方违反上述法律、法规和规章的任何责任。

2.2、乙方委派郭俊喜为现场代表（身份证号码：412827198704228053），电话18538121017，并须持有与工程项目相适应的资格证书，负责施工期间的施工质量、安全问题，协调工作中发生的有关事宜。如现场代表变更则需经甲方同意。

2.3、乙方应服从甲方和监理单位的管理，密切配合总包单位施工，遵守工地的有关规定；严格实行工序开工前向监理报验制度。

2.4、本工程监理单位：建基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5、乙方不得将该工程转包或分包，否则甲方不支付乙方所发生的任何费用。

2.6、按照施工安全规范的要求，采取相应的安全施工防护措施，对验收合格前的安全负全责，发生安全事故与甲方及总包单位无关，一切责任由乙方承担，甲方因此承担责任的，乙方应负责赔偿；做到文明施工，工完料清、场清；乙方做好半成品保护工作。

2.7、做好各项质量自检记录，参加竣工验收，编制工程结算。

2.8、遵守国家或地方政府及有关部门对施工现场管理规定；服从甲方的有关指令，积极配合甲方进度安排。

2.9、依据规范要求，负责组织工程验收及检测，验收及检测费由乙方自理。

2.10、根据施工验收规范及甲方要求，及时向甲方和总包单位提供该分项技术资料。

2.11、甲方告知水源电源接驳点，但是具体接驳工作及产生的水电费由乙方自行承担。乙方在施工中和质保期用水、用电分别装表计量，水费按相关部门收费标准、电费按施工现场实际电价收费加相应损耗直接向总包单位缴纳。质保期水电费在项目交付物业前，由甲方从质保金中扣除；交付物业后，乙方向物业公司缴纳。

十七、违约责任

1、除不可抗力外，甲乙双方应严格遵守本合同的条款，否则，违约方须承担违约责任。

2、乙方存在任何逾期违约行为但未达到甲方行使单方解除条件的，每逾期一日，按2000元/日向甲方支付违约金，本合同另有约定时除外。

3、乙方存在其他违约行为但未达到甲方行使单方解除条件的，每存在一项/次违约行为，乙方应按2000元/次（项）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4、乙方提供产品的品牌、规格、型号等与本合同约定不符的，视为乙方违约，甲方

有权拒绝验收，乙方应在 5 天内无偿更换，且对于不合格产品，甲方有权拒付任何款项。

5、乙方提供的产品质量、质保期服务质量未能达到本合同约定的质量要求和验收标准的，或进度上不符合甲方要求的，视为乙方违约，甲方有权拒绝验收；乙方应在甲方同意的期限内进行更换、维修、整改，因此造成逾期的，按逾期条款承担违约责任。

6、乙方违约导致甲方解除合同的，乙方所有人员必须在 3 日内撤离施工现场，甲方已支付的预付款（如有）需在 3 日内退还至甲方，由此造成的所有损失均由乙方负责。

7、乙方应向甲方支付的违约金等，甲方有权直接在甲方应付未付款中扣除，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甲方可继续向乙方追偿。

8、合同约定应由乙方完成的工作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承包范围内开关插座及面板的供货、图纸会审纪要、设计变更、现场签证等），如乙方拒绝供货或不能按合同要求的工期或质量标准完成供货，甲方可安排第三方实施，并按照另行委托造价的 1.3 倍从乙方下一次的付款节点中扣除，且影响工期的责任由乙方负责。

十八、不可抗力

1、不可抗力指因战争、动乱、瘟疫、空中飞行物坠落或其他非双方责任造成的爆炸、火灾以及 9 级以上的台风、7 级及 7 级以上的地震等。（以当地行业主管部门的公告为准）。

2、不可抗力发生后，乙方应迅速采取措施，尽力减少损失，并在 24 小时内向甲方通报受害情况，在事件发生后 10 日内向甲方报告损失情况和清理、修复的费用；因乙方未及时采取补救措施或采取不当措施造成的扩大损失由乙方承担。

3、费用承担：

3.1、人员伤亡由所属单位负责，并承担相应费用；

3.2、造成乙方工程设备、机械的损失等损失由乙方承担；

3.3、所需清理修复工作的责任与费用的承担，双方另行商定。

十九、送达条款

甲乙双方明确送达信息如下：

1、甲方确认的送达信息为：

送达地址：洛阳市洛龙区关林路 8 号中浩德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 楼。

联系人：成本管理部；联系固话：0379-60198086；联系手机： / 。

2、乙方确认的送达信息为：

送达地址：郑州市金水区凤台路 322 号 18 号楼 1 单元 11 层西南角。

联系人：郭俊喜；联系固话：____/____；联系手机：18538121017。

3、双方在此共同确认，上述送达信息将作为双方在合同项下邮寄往来通知、函件等任何文件资料及法院送达法律文书的唯一有效送达地址及联系信息。任何一方变更送达信息，应当提前十日书面通知对方，否则视为未变更。任何一方按照上述送达信息向对方邮寄任何文件资料，自邮件发出后的第三日视为已经有效送达对方并产生相应的法律后果，不论该邮件是否已经由对方实际签收。

二十、合同解约条款

1、乙方存在如下任一情况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按照合同总价的 20%支付违约金（本合同另有约定时除外），且有权解除本合同，解除通知到达乙方之日生效，该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乙方还应继续承担赔偿责任。

1.1、本工程不能通过验收的；

1.2、乙方交付的物品经甲方复验仍不合格的；

1.3、乙方交付的物品不合格程度累计达 10%及以上的；

1.4 延误交付物品连续达5天以上（含本数）或累计达10天的；

1.5、乙方逾期向甲方提交竣工结算书及完整的竣工结算资料、核对工程价款或其他逾期行为达 7 日及以上的；

1.6、乙方人员在施工区内出现打架斗殴行为至警察出警、立案、相关行为人接受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的；

1.7、乙方擅自把工程分包或转包给其他任何单位的；

1.8、乙方与甲方工作人员串通、虚构事实或使用其他方式虚报工程量的；

1.9、甲方或监理方对同一施工问题连续下发三次整改通知书后乙方无作为或整改问题未在整改通知书要求的期限内解决；

1.10、乙方购置不符合合同约定的品牌、厂家、产地、材质、工艺、规格、型号等标准的产品或者假冒伪劣产品用于本工程；

1.11、乙方存在其他违约行为，经甲方书面通知之日 7 日内仍未纠正的。

2、合同解除后，对于甲方已接收且质量合格的按照实际供应量给予结算 70%；对于不合格部分责令整改，整改合格后给予结算工程 70%。若乙方拒绝整改或无作为，甲方对不合格工程量不予支付费用，并由乙方承担由此产生的拆改、整修等费用，乙方应按甲方要求的日期清理现场撤离。如果乙方不主动拆改、整修，甲方可自行整改，相关的费用从未付工程款中直接扣除，不足部分甲方另行向乙方追偿。

3、如合同解约甲方有权委托其他公司进行施工。

二十一、争议的解决

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或纠纷的，由当事人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双方同意向合同签约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二十二、其他

1、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协商解决或另签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本合同一式柒份，甲方伍份，乙方贰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本合同及其补充协议自双方盖章之日起生效。

4、合同签订地点：洛阳市洛龙区关林西路8号中浩德控股集团有限公司1楼

二十三、合同附件

1、附件一、廉政合作协议

2、附件二、《价格清单》

3、附件三、开关插座及面板验收单（四方签字单）

（以下无正文）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纳税人识别号：91410324MA9FJURUXE

纳税人识别号：91410105062670229P

开户行：河南栾川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君山支行

开户行：郑州市兴业银行凤凰城支行

账号：66616011400000260

账号：462180100100047366

签订日期：2022年12月12日

签订日期：2022年12月12日

附件一、廉政合作协议

廉政合作协议

甲方：栾川县浩德颐康文旅有限公司

乙方：郑州德沃电气有限公司

为加强工程项目建设期间的廉政管理，确保项目高效优质按期竣工，甲、乙双方经协商签订本协议并作为双方共同遵守的廉政行为准则。

一. 甲方责任

1. 甲方有责任向乙方介绍本单位有关廉政管理的各项制度和规定。
2. 甲方有责任对本单位项目管理人员进行廉政教育。
3. 甲方人员应严格遵守本单位有关廉政管理的规定，不得接受乙方的宴请，不得接受任何形式的实物、现金或礼券。
4. 甲方在项目建设期间发现甲方人员任何形式的索贿受贿行为，均应及时采取措施予以制止，并及时通报乙方单位领导。
5. 甲方人员如违反廉政管理制度及本协议规定，甲方应视情节轻重、影响大小给予处罚。
6. 对于乙方举报甲方人员违反廉政规定的情况，甲方应及时进行调查，根据调查情况进行处理。

二. 乙方责任

1. 乙方应保证乙方有关人员了解甲方有关廉政管理的各项制度及本协议的规定，并遵照执行。
2. 乙方不得宴请甲方人员，不得以任何形式赠送实物、现金或礼券。
3. 乙方在项目建设期间发现乙方人员任何向甲方人员行贿行为，均应及时采取措施予以制止，并及时通报甲方单位领导。
4. 乙方有责任接受甲方对乙方在项目建设期间廉政管理执行情况的监督。
5. 乙方单位人员有义务就甲方人员任何形式的索贿或受贿行为及时向甲方单位领导举报；如乙方向甲方人员行贿，或甲方人员向乙方索贿，乙方满足其要求且未向甲方举报的，一经查实，除追回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外，甲方可要求乙方支付 5-100 万元的违约金。
6. 如因乙方或其人员在项目建设期间贿赂甲方人员，被检察机关立案查处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履行或解除合同，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均由乙方负责赔偿。

三、为维护甲乙双方的合法利益，营造良好的商务环境，甲方建立多种举报渠道（如下）。甲方风控部人员将恪守职业道德，严格履行保密义务！

- (1) 微信小程序举报（扫描右侧二维码进入程序，举报信息直达董事长）；
- (2) 邮箱：hddcfkb@Foxmail.com
- (3) 电话：集团首席风控官：13903793259
- (4) 电话：集团审计总监：18137710188
- (5) 直接和风控部人员约定场所当面举报。



四、甲乙双方发现对方工作人员有下列行为之一的，可通过第三条约定的渠道进行举报：

1. 推诿扯皮、有责不负、处事消极、渎职失职、弄虚作假等行为。
2. 以权谋私、滥用职权、处事不公、隐瞒事故、违章指挥造成公司严重事故隐患的行为。
3. 贪污、受贿、盗窃、欺上瞒下等违法乱纪行为。
4. 出卖、泄露公司商业机密等危害公司行为。
5. 重大经济活动未按公司制度、流程执行的违规违纪行为。
6. 利用职权，任人唯亲，拉帮结派，搞小利益团体或对同事正当行使权利进行打击报复的行为。
7. 故意涂改公司文件或以公司名义谋私利，损害公司荣誉和利益的行为。
8. 私自侵占、挪用公司财物，损坏公司重要设备或资产的行为。
9. 破坏团队和谐，故意挑拨员工之间关系，对同事恶意侮辱、陷害、制造事端的行为。
10. 妄议集团经营、管理、决策部署、会议决议，对正当行使职权的执法部门、员工进行设置障碍、诋毁、恶意侮辱的行为。
11. 其他违反法律或者甲方公司相关制度的行为。

（以下无正文）

甲方（盖章）：

栾川县浩德颐康文旅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2022年12月12日

乙方（盖章）：

郑州德沃电气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2022年12月12日

附件二、《价格清单》（后附）

栾川山水文苑 S1 地块开关插座及面板供货清单

序号	名称	型号	单位	工程量汇总	含税单价(元)	合价(元)	品牌及系列	备注
1	暗装单联开关	250V 10A	个	5293	3.19	16884.56	MZ86K1	
2	暗装单联开关带夜光显示	250V 10A	个	847	3.19	2701.97	MZ86K1	
3	暗装双联开关	250V 10A	个	1974	4.75	9378.59	MZ862K1	
4	暗装三联开关	250V 10A	个	550	5.43	2984.85	MZ863K1	
5	暗装单联双控开关	250V 10A	个	1590	3.61	5738.21	MZ86K2	
6	五孔安全型插座	250V 10A	个	14895	3.84	57195.21	MZ86ZS	
7	五孔安全型插座带开关	250V 10A	个	2649	7.16	18967.31	MZ86K2ZS	
8	三孔安全型插座	250V 16A	个	3013	3.59	10816.96	MZ86S16	
9	三孔安全插座带开关	250V 16A	个	358	6.44	2305.84	MZ86K2S16	
10	防溅盒		个	4210	4.21	17724.97	B8631/01	
11	白板		个	5016	1.83	9180.08	MZ86B	
12	合计			40395		153878.56		

含税单价包含：材料费、包装、运输（含保险费、卸车费）、管理、利润、税金、货到工地负责堆放至甲方指定地点所发生的一切费用

附件三：

开关插座及面板验收单（四方签字单）

序号	名称	规格型号	数量	品牌
1				
2				
3				
4				
5				
6				
7				
8				
甲方签字	质量验收结果：			
乙方签字	质量验收结果：			
监理签字	质量验收结果：			
施工单位	质量验收结果：			

注：一、验收标准：1、出厂合格证齐全；2、外观合格（与样品一致）；3、其它约定与合同要求一致。

二、1、质量验收结果必须以“质量合格”或“质量不合格”字样填写，不得含糊其辞。2、招采第一批次验收参加，以后不再参与。